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文件

华商学院〔2016〕87号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关于 举办第四届专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处、室、二级学院、系（部）、馆、中心：

为深入贯彻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实施学分制管理的意见》（粤教高〔2014〕5号）等文件的精神，根据学院整体工作部署，为培养技术型、应用型高素质专业人才，着力提高我院学生专业技能，做好省部级、国家级学科竞赛的演练与准备工作，学院决定举办第四届专业技能大赛。

一、大赛目标

以赛促学，以赛促教，培养学生专业技能和创新能力，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大赛宗旨

友谊、团结、交流、进步

三、大赛标识

各赛项统一使用学院专业技能大赛标识 “”

四、大赛项目管理办法

（一）大赛项目管理参照《广东商学院华商学院学科竞赛管理办法》（华商学院〔2013〕26号）执行；

（二）学校鼓励与支持校内竞赛承办单位与社会力量资助单位合作，并获得社会力量资助单位对竞赛经费、场地等的资助，共同举办竞赛；

（三）学校鼓励各竞赛承办单位依托相应学科和社会资源建立校内、校外竞赛实践（孵化）基地，强化校企深度合作，为学生搭建竞赛实践平台提供支撑条件；

（四）学校鼓励各竞赛承办单位组建、成立竞赛指导团队，积极参与竞赛指导及训练工作，提高团队综合素质，并逐步发展成为教学、科研团队；

（五）教务处设专业技能大赛教师工作QQ群，群号：170828099。

五、参赛对象

全院在校生，主要参赛对象大二、大三在校生。

六、竞赛项目数量及形式

（一）项目数量

本次大赛的具体竞赛项目由各教学单位以有利于本学科相关专业学生的专业技能提高为原则，以现有的实验实训条件能满足竞赛要求为基础拟定，经大赛组织委员会审核后正式确定。本届大赛共设 14 个赛项，各单位分配的项目数量参见表一：

表一、各赛项承办单位项目分配表

序号	赛项承办单位	赛项数量	小计
1	会计学院	3	3
2	文学院	文学系	1
		外语系	1
		艺术设计学系	1
3	经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系	2
		经济与金融系	2
		公共管理系	1
4	信息工程系	1	1
5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与管理部	1	1
6	校企合作特色项目 *	1	1
合计		14	

注：“特色项目”指由各二级院系组织申报，专业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进行遴选出个项目，由申报单位组织实施的项目。

（二）项目参赛人员形式及规模

赛项分为个人赛或团队赛，以团队形式组赛，每个团队人数设定为 3-5 人。

七、时间安排

（一）决赛项目申报

各教学单位在总结前两届大赛工作经验基础上，做好赛项的前期论证工作，提高赛项的质量，并在2016年10月14日之前将《专业技能大赛竞赛项目申报表》及大赛方案报到大赛组织委员会秘书处，10月17日至21日项目申报审批并对结果进行通报。

秘书处联系人：陈宏敏

地址：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科，行政楼206

电话：82640558、660558（内线）

（二）决赛项目实施

2016年12月5日至12月23日（15至17教学周）进行决赛；各竞赛项目承办单位根据实施方案的要求完成，决赛结束后1周内将竞赛成绩和总结报告报送到大赛组织委员会秘书处。

（三）竞赛成绩评定及大赛总结表彰

竞赛成绩采用百分制，由各承办单位组织评委根据竞赛方案评分标准和评定办法执行；一般情况下，每个竞赛项目设一等奖1名（队）、二等奖2名（队）、三等奖3名（队），获奖总队（人）数不得超过决赛总队（人）数的50%。指导教师获指导学生相应等级奖项。

各赛项成绩经全院公示无异议后，学院对获奖师生颁发获奖证书和奖金。奖金以最高获奖等级发放，个人赛学生奖金减

半。从本届起，获奖证书必须以加盖华商学院公章为有效证书。
获奖师生奖励标准见表二：

表二、第四届专业技能大赛决赛获奖师生奖励标准

获奖等级	奖励额度（元）		
	指导教师	学生（团队）	学生（个人）
一等奖	800	600	300
二等奖	500	400	200
三等奖	300	200	100

八、组织机构

（一）专业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为做好第四届专业技能大赛的组织与统筹工作，学校成立专业技能大赛领导小组，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总体策划、项目审批和决赛安排等整体工作。专业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成员如下：

主任：郭银华

副主任：马玉珍、王列耀、王锦秀、张捷

委员：王琢、尹康庄、巴雅尔、平海、张真、杨磊、周振林、赖庆、源国伟（按姓氏笔画排序）

秘书组：陈宏敏（组长）、朱越超、刘耀东

（二）各教学二级院、系成立专业技能大赛工作委员会

为了做好各项竞赛项目的组织和实施工作，各赛项承办单位要成立专业技能大赛工作委员会，负责组织各单位竞赛项目的组织、规划、协调、指导、实施与监督等工作。各教学单位成立的专业技能大赛工作委员会成员组成：

主任：部门主任（分管教学工作副主任）

副主任：教研室主任或分管学生工作副主任（学工助理）

委员：专任教师、辅导员、实验员

秘书：教学秘书

附件：1.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专业技能大赛竞赛项目申报表

2. 专业技能大赛工作方案模板

3.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专业技能大赛指导教师指导记录

4.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专业技能大赛总结报告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

2016年10月8日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办公室

2016年10月8日印发

(共印 17 份)

附件 1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专业技能大赛项目申报表

竞赛项目名称		对接省、国赛				
承办单位		面向专业				
竞赛时间		初赛(决赛)人数				
竞赛负责人		联系电话				
大赛项目简介	(含能力训练目标、指导教师团队、资助企事业单位情况等)					
经费预算	各项费用请详细列支。(组织宣传经费一般不超过 1500 元, 学生和指导教师奖励经费由教务处统一预算)					
	费用科目	预算金额 (元)	费用科目	预算金额 (元)	费用科目	预算金额(元)
	项目设计费		校外企事业单位资助		学生奖金	教务处预算
	出卷		其它		指导教师奖金	教务处预算
	摄影录像				表彰	教务处预算
	海报、宣传				培训教学工作量	学时
	场地布置				合 计	
	评审费					
二级院系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院领导意见	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专业技能大赛工作方案模板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 × × × 竞赛工作方案

一、竞赛项目简介（特点与特色）

二、组织形式

1. 主办、承办单位
2. 项目负责人及组织团队姓名、联系电话等
3. 指导教师团队姓名、电话等

三、竞赛时间和报名方式

四、竞赛内容、规则和纪律

1. 竞赛内容（命题）
2. 竞赛规则
3. 赛场纪律

五、指导教师培训、指导安排方案表

教师姓名	培训内容	培训地点	培训日期	学时

六、评审与评奖办法

1. 竞赛评审工作要求
2. 评奖标准
3. 奖项设置

七、经费预算

八、其他

注：竞赛方案中不仅限于上述方面内容，需结合项目本身特点进行内容细化。

XXXX 系

年 月 日

附件 3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专业技能大赛指导教师指导记录

教师姓名		性别		专业			
学历学位		岗位		技术职称		电话	
大赛项目名称				指导学生 成员名单			
指导记录	<p>(本表格内容包含两部分 1、指导学生或团队获得的比赛成绩。2、指导工作详细情况, 含指导时间、地点、内容、心得体会等)</p>						
							指导教师 (签名):
项目负责人 审核				二级院、 系大赛 领导小 组审核			
	签名: 年 月 日				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专业技能大赛总结报告

一、基本情况					
竞赛项目名称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参赛队/人数	/	获奖队/人数	/	比赛时间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二、经费使用情况及明细：					
费用科目	预算金额（元）	决算金额（元）	费用科目	预算金额（元）	决算金额（元）
			合计		
三、竞赛项目实施经验（包含宣传、组织、培训、指导、校外资助等）					

--

四、存在不足与改进、对接省赛国赛成绩预期

--

五、学生获奖情况

获奖等级	获奖团队 / 学生	系别	作品名称	指导教师